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6年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6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16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6,799,355.35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571,922.73	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00	132,421.64
存货跌价准备	310,074.74	
商誉减值准备	1,049,779.52	
合计	16,931,776.99	132,421.64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6年度营业利润16,799,355.35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和商誉减值准备。

（一）2016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5,571,922.73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32,421.64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个法人主体或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5、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二) 2016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10,074.74元，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三) 2016年度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049,779.52元，对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2016年期末，公司已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发现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存在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对深圳市添正弘业科技有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049,779.52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通过审阅相关材料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7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

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